

证券代码：873781

证券简称：齐治科技

主办券商：华泰联合

## 浙江齐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情况

#### （一）辅导进展情况说明

浙江齐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31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以下简称“浙江证监局”）报送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辅导备案材料，浙江证监局已于2023年11月22日受理公司提交的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备案材料，自2023年11月22日开始公司进入辅导期，辅导机构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

辅导期间，华泰联合对公司开展辅导工作，辅导期工作按辅导计划顺利进行，参与辅导工作的各方中介均能够按照要求履行各自应尽的义务，公司积极参与、配合辅导工作，取得了良好的辅导效果。

本期辅导期为2024年4月至2024年6月。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要求，华泰联合向浙江证监局报送了《关于浙江齐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三期）》，说明了辅导期工作进展情况，并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网上办事服务平台进行公示。

### 二、风险提示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交所上市的风

险。

根据公司披露的 2022 年、2023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为计算依据）分别为 20,856,033.75 元、14,380,143.80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为计算依据）分别为 9.65%、6.38%，尚不符合《上市规则》第 2.1.3 条规定的在北交所上市的财务条件，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挂牌公司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条件，且不存在《上市规则》第 2.1.4 条规定的不得在北交所上市情形。

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 三、 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浙江齐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三期）》

浙江齐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9 日